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任的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）董事会于2023年4月17日收到董事长、非执行董事朱鹤新先生的辞呈。朱鹤新先生因工作安排需要，辞去本行董事长、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主席、委员职务，自2023年4月17日起生效。朱鹤新先生辞任后不在本行及本行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

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选举本行党委书记、副董事长、董事方合英先生为本行董事长，自中国银行业监管机构核准任职资格之日起正式就任，在此之前，董事会同意指定方合英先生代为履行本行董事长职责，代为履职期限自朱鹤新先生辞任生效之日起，至方合英先生正式就任董事长之日止。

朱鹤新先生确认，其本人与本行董事会无不同意见，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须提请本行股东注意。朱鹤新先生同时确认，其本人无任何针对本行的正在发生或将要发生的诉讼和争议。

朱鹤新先生对其在担任本行董事长及有关职务期间，本行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层和员工给予的支持表示感谢。

朱鹤新先生在担任本行董事长期间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心怀“国之大者”，坚持金融政治性和人民性，带领本行开拓创新、锐意进取，深入推进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，认真落实服务实体经济、防控金融风险、深化金融改革“三大任务”；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，明确争先进位目标，大力推动战略谋划实施，加强核心能力建设，全力推动协同发展，积极打造本行差异化竞争优势和独特价值；坚持底线思维，强化合规文化建设，健全完善风险管理体系，提升风险管控水平，本行基业长青根基进一步夯实；坚持现代化公司治理和市场化改革方向，筹划推动重大改革工作，本行改革发展迈入新阶段；全

面加强科技赋能，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，本行金融科技能力实现新飞跃；全力推动人才强行，创新选人用人机制，本行人才队伍展现新风貌。近年来，本行经营质效全面提升，成长性、稳定性和持续性全面加强，在建设一流股份制商业银行的道路上奋勇争先，取得显著成效。任职期间，朱鹤新先生勤勉尽责、勇于担当、求真务实、精益求精，为本行高质量发展倾注了大量心血，做出了卓越贡献，董事会对朱鹤新先生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17日